

B048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3029 证券简称: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2022-036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大正元”)于2020年12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1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1.2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277.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7,113.20754万元,余额为人民币471,163.79246元,另外扣除中介费和律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982.875/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8,169.91674元。相关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4170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新一代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二”),“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三”)的内部投资结构、实施进度以及实施主体进行调整,将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小贷”)增加为项目一、项目三的实施主体,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6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近日公司与信安小贷、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6月28日,就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宜,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元) 蔡某项目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0126010000012941 0 项目一、项目二、项目三

注: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保持不变。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大正元(以下简称“甲方”),信安小贷(以下简称“乙方”)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丁方”)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公告编号:2022-040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63号)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万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2,230,912.5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7,769,087.50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22]第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大正元(以下简称“甲方”),信安小贷(以下简称“乙方”)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丁方”)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开户行 账户名 账号 专户余额(元)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山德昌支行 08010304000007273 10,000,00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子公司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规定》(以下简称“《监管规定》”)的规定,2022年6月28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德昌”)与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山德昌支行(以下简称“甲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6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管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 账号 专户余额(元)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山德昌支行 08010304000007273 10,000,000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2年6月28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德昌”)与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山德昌支行(以下简称“甲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6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管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 账号 专户余额(元)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山德昌支行 08010304000007273 10,000,000

五、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7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及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7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单项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授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2021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目前前述定期存款到期赎回,收回本金7,500万元,取得收益32,062.50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划回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经公司严格筛选,总体风险程度很低,有本金保障,产品到期收益与市场指标挂钩从而市场的波动而变动,到期收益的不确定性受市场风险因素影响很低。

(二) 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经营层将及时跟踪、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进行适当的低风险短期投资,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0 2023/2/5 2022/6/5 17%+0% 闲置募集资金

2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0 2023/2/5 2022/6/5 17%+0%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0 2023/2/5 2022/6/5 17%+0% 闲置募集资金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7,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行工商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湘乡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定期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目前前述定期存款到期赎回,收回本金7,500万元,取得收益32,062.50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划回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经公司严格筛选,总体风险程度很低,有本金保障,产品到期收益与市场指标挂钩从而市场的波动而变动,到期收益的不确定性受市场风险因素影响很低。

(二) 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经营层将及时跟踪、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进行适当的低风险短期投资,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0 2021/9/16 2022/4/1 18% 闲置募集资金

2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6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0 2021/9/24 2022/3/24 19%+1%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0 2021/9/24 2021/12/24 17%+0% 闲置募集资金

4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0 2021/9/29 2021/12/29 18% 闲置募集资金

5 工商银行 中行工商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0 2021/9/29 2022/2/1 18%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司,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含本次),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的凭证。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2-040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8

编号:2022-051。

2022年6月11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葛苏徽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8,800股。2022年6月23日,公司收到葛苏徽女士的函告,截至2022年6月23日,葛苏徽女士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7,7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6月2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经核查,除上述股东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2年6月24日、6月27日、6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20%。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提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2022年第二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87,673.4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023,774.25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三)重大事项风险

公司正在推进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2022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解释。经核查,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被市场广泛关注的可能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

(五)其他股价敏感信息